

ICS  
Z

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5085. x—200 x

---

##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反应性鉴别

Identification standards for hazardous wastes-

Part 6:Identification for reactivity

(征求意见稿)

200 x - x x - x x 发布

200 x - x x - x x 实施

---

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发布  
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


## 目 次

前 言 .....	II
1 范围 .....	3
2 规范性引用文件 .....	3
3 鉴别标准 .....	3
4 监测 .....	4
5 标准实施 .....	4

## 前 言

为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，加强对危险废物的管理，保护环境，保障人体健康，制定本标准。

GB 5085《危险废物鉴别标准》分为以下七个部分：

第1部分：总则

第2部分：腐蚀性鉴别

第3部分：急性毒性初筛

第4部分：浸出毒性鉴别

第5部分：易燃性鉴别

第6部分：反应性鉴别

第7部分：毒性物质含量鉴别

本部分为《危险废物鉴别标准》的第6部分，为新增部分。

本部分的技术内容参照了美国 EPA 的 40CFR part 261.23 的相关规定，在标准文本格式上按 GB/T1.1-2000 做了编辑性修改。

本部分由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科技标准司提出。

本部分起草单位：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环境标准研究所、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固体废物污染控制技术研究所。

本部分由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 x 年 x x 月 x x 日批准。

本部分自 200 x 年 x x 月 x x 日实施。

本部分由国家环境保护总局解释。

##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—反应性鉴别

### 1 范围

GB 5085 的本部分规定了爆炸性，与水、空气接触发生剧烈反应等反应性危险废物鉴别的特性鉴别标准。

本部分适用于任何生产过程及生活所产生的反应性危险废物的鉴别。

### 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 GB 5085 的本部分的引用而成为本部分的条款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部分。

GB 19452	氧化性危险货物危险特性检验安全规范
GB 19455	民用爆炸品危险货物危险特性检验安全规范
GB 19521.4	遇水放出易燃气体危险货物危险特性检验安全规范
GB 19521.12	有机过氧化物危险货物危险特性检验安全规范
HJ/T 20	工业固体废物采样制样技术规范

### 3 鉴别标准

#### 3.1 具有爆炸性质的反应性废物

3.1.1 常温常压下（即 25℃，101.3kPa）在没有引爆时不稳定，极易发生剧烈反应的，则该废弃物是具有反应性的危险废物。

3.1.2 在密闭条件下，如果猛烈撞击或加热，能发生爆鸣或爆炸反应的，则该废弃物是具有反应性的危险废物。

3.1.3 在常温常压下（即 25℃，101.3kPa），容易发生爆鸣或爆炸分解反应的，则该废弃物是具有反应性的危险废物。

3.1.4 与水、空气接触易形成爆炸混合物的，则该废弃物是具有反应性的危险废物。

3.1.5 废弃的炸药、烟花爆竹等爆炸品是具有反应性的危险废物。

#### 3.2 与水、空气或酸接触易产生危害的反应性废物

3.2.1 与水、空气接触易发生剧烈反应，则该废弃物是具有反应性的危险废物。

3.2.2 与水、空气、酸接触时，产生危险数量的易燃气体或有毒有害气体的，则该废弃物是具有反应性的危险废物。

3.3 含氰化物或硫化物的废弃物，当暴露于 pH 值 2 ~ 12.5 的环境中时，能产生足以危害人体健康或环境的有毒气体、蒸汽或烟的，则该废弃物是具有反应性的危险废物。

3.4 可分解产生氧气和热量，或含有两价 - O-O 结构、热不稳定的氧化物和过氧化物，则该废弃物是具有反应性的危险废物。

#### 4 监测

4.1 采样点和采样方法采按照 HJ/T 20 进行。

4.2 爆炸性的危险废物鉴别按照 GB 19455 中“ 6.4 试验系列 3 ”的撞击敏感度试验、摩擦敏感度试验和 75 热稳定性试验的要求进行。

4.3 与水、空气接触释放出有害气体的危险废物鉴别暂按照《固体废物试验与监测分析方法》第五节“ 遇水反应性的试验方法 ”进行。

4.4 遇水放出易燃气体的危险废物鉴别按照 GB 19521.4 的要求进行。

4.5 固态，粒状物和其他能堆成圆锥形的危险废物的氧化性测定按照 GB 19452 和 GB 19521.12 进行，对于其他物理形态的危险废物的氧化性则应根据专业知识来判断。

4.6 对于本部分中未指明试验方法的反应性危险废物的鉴别，应根据专业知识来判断。

#### 5 标准实施

本部分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监督实施。